

君子以泽

作品



H U A X I A N



君子以泽

作品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画仙 / 君子以泽著.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20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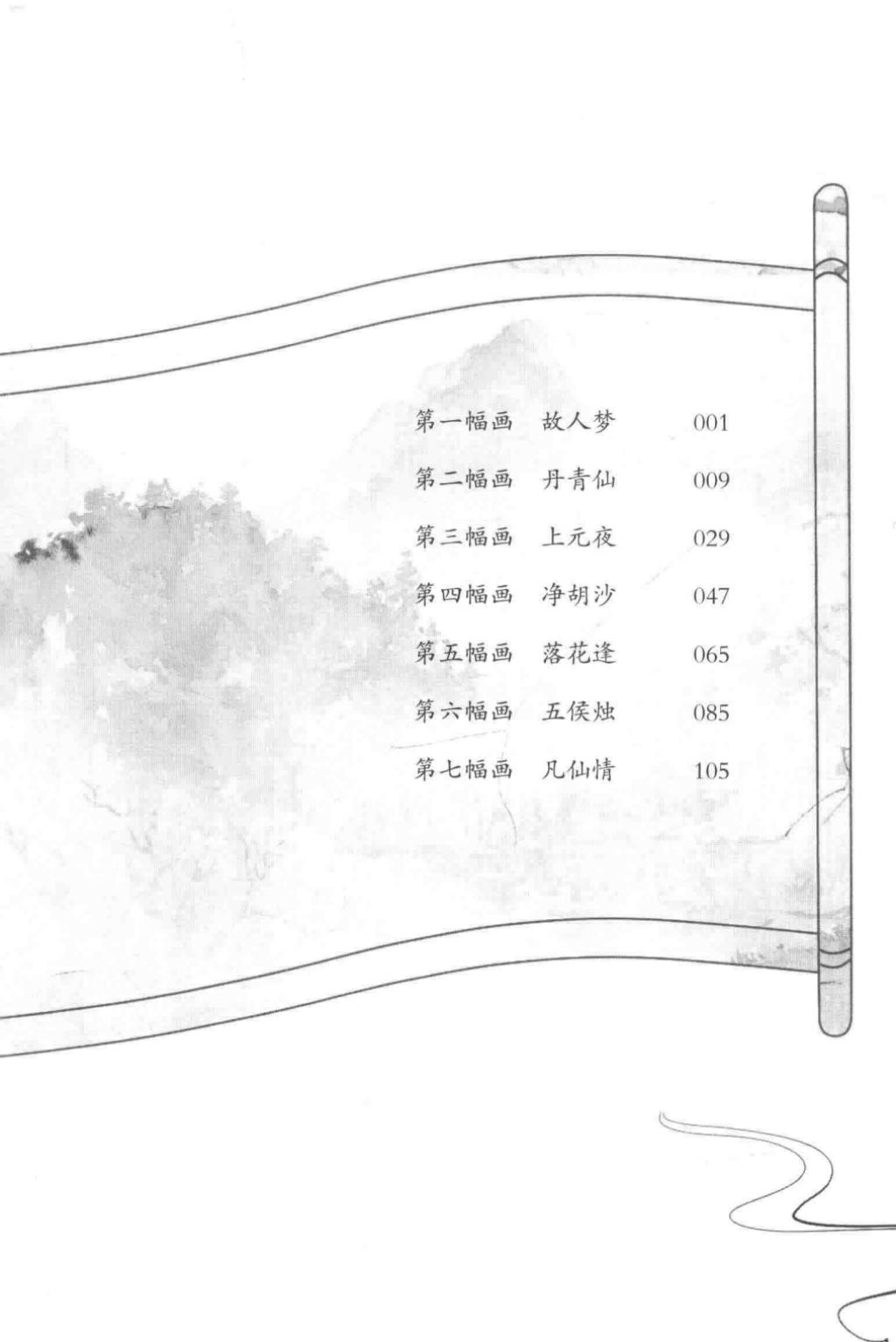
ISBN 978-7-5057-3938-3

I. ①画… II. ①君…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99988号

书名 画仙
作者 君子以泽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冀华印务有限公司
规格 880毫米×1230毫米 32开
9印张 226千字
版次 2017年4月第1版
印次 2017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3938-3
定价 36.0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010-820693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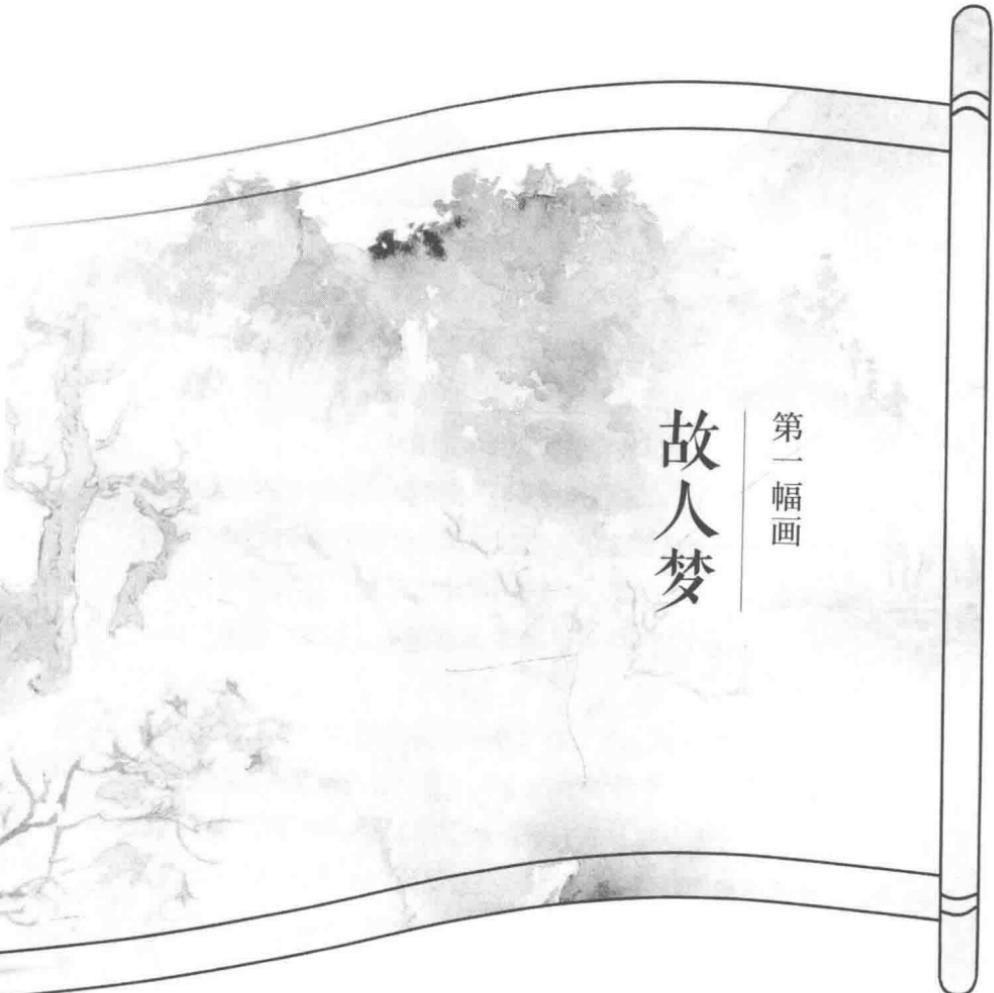
- 
- 第一幅画 故人梦 001
第二幅画 丹青仙 009
第三幅画 上元夜 029
第四幅画 净胡沙 047
第五幅画 落花逢 065
第六幅画 五侯烛 085
第七幅画 凡仙情 105

第八幅画	曲江暝	125
第九幅画	初相逢	153
第十幅画	比翼情	173
第十一幅画	音尘绝	189
第十二幅画	长相忆	215
第十三幅画	渔阳弄	237
第十四幅画	邺城别	253
第十五幅画	桃源事	273

画
说

第一幅画

故人梦



冷月夜，我的一生就要结束了，我的意中人不知道。

八百年来，他浅眠在爱妾晋蝶的柔情中，其他女子的爱与恨、苦与乐，胸膛中为他跳动、为他冰凉的心，都只是伤心潭中的月影，破碎得一塌糊涂，风一吹也似不存在过。

“逸疏，现在是几更了？”晋蝶从昏迷中睁开眼，楚楚可怜地看着床前人。

“三更。你身子虚弱，又有了身孕，多休息。”

说话的青年是我的丈夫，逸疏。他背对着我坐在床头，紫衫白袍缠绵曳地，一如龙腾谷的千年云雾。他位居太微仙尊，素来性冷漠寡言，不怒自威，即便是我，也很少看见他眼神温软的模样。而此刻，他在床边守了晋蝶四个时辰，却毫无倦意，声音比哄孩子入睡的父亲还要轻柔。

“我可是……要死了……”晋蝶嘴唇苍白地说道。

“有我在，你不会死的。”

流苏帐垂下，把帐内、帐外隔成了两个世界。我站在帐外望着他们，手中半个时辰前冒着热气的汤药，都被我端成了凉的。但我感觉不到烫。毕竟我已失去三感，没了仙元，没了心跳，魂与身

子又分了家，闻不到逸疏房内的金蟾啮锁焚香，再无法为这味道脸红心跳，只能看铜龙漏中玉兰水一滴滴落下，奏起我这一生的倒计时。

“逸疏，我不怕死。我真不怕。一个女子活得再久，若是得不到心爱之人的垂怜，活着也毫无意义……我只担心肚子里的孩子。”说到此处，晋蝶脸颊朝外侧了侧，仿佛在看向帘外的我，“在我这短暂的一生中，能怀上你的孩子，已是三生修来的福分。只要孩子无恙，哪怕现在死去，也不再有遗憾。我唯一的遗憾，便是令你与羲岚姐姐有了裂痕。毕竟，她才是你的正室……”

我一边拨弄着汤药，一边浅浅笑了。这话说得颇有水准，我想为她鼓掌三次。其实，晋蝶出身有些低微，即便没有我的存在，她再修炼万年也不可能当正室。可逸疏就是迷恋她。曾有人背后偷偷议论过：“太微仙尊虽坐享齐人之福，口味却甚是专一，妻妾情与貌，俱相似，不过妾是小家碧玉，妻是天人之色，仙尊却独独爱那妾，有趣，有趣。莫不成真是妻不如妾，妾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

我也想不通，都说以色侍人，色衰而爱弛。我的色还正值巅峰爱就弛了，有点违反天地之化。为此，我特意问过男性挚友，说“男子好色”一说，到底靠不靠谱啊。他说，爱可令一个男人怜惜一个柔弱女子至此，宁可不顾三纲五常、背负骂名，也要把最好的给她。我有些明白，又有些不明白，毕竟他答跑题了。但看他解釋得那么俨然，想必是亲身体验，不太好揭他伤疤，只好点头说：“深刻。”

“不要再说那么一通毫无意义的话。快休息，我去命人为你熬药。”

与别人对话时顺理成章地跳过我，早已变成逸疏的习惯。他转身时手被捉住，晋蝶眼中溢满泪水，手腕细得仿佛一折就断：“我

死了以后，除了羲嵒姐姐，你可以晚一点点再爱其他人吗？”

“我不会再爱任何人。”

她又一次把脸侧向我的方向，悲哀道：“羲嵒姐姐可以，她是我此生唯一敬佩的女人。自打我入了九霄殿，她从未对我说过一句重话，而且没有夫君的宠爱，她依然可以活得坚强大度，坦坦荡荡，换我是做不到的。我若没了夫君，那跟死了也没什么区别……”说罢又哭了起来。

良久，逸疏才缓缓道：“羲嵒是自由的，她可以和别人在一起。”

听见这句话，我脸上还是挂着笑，但碗里的药汤微微颤抖，像煮沸的水一般。其实这没什么好介怀的。他不是不曾对我动情，而不过是把心撤回来给了别人而已。不必介意，真不必介意。

逸疏背帐而坐，背影漠然而疏远：“我不会爱羲嵒，也不会碰她。”

一时殿内只有暖香醉人，一双夜蝶飞入堂，在猩色画屏上稍作停留，又娉婷离去。活了三千多年，我第一次知道，人真能听见心碎的声音，即便这颗心已经寒冷如冰，而且也不再跳了。

我把药碗轻搁在案上，转身施法，烟袖轻扬，飞出九霄殿。

途经万里星河，踏碎满溪琼瑶，我在龙腾谷中点燃了红莲之火。见火势越烧越旺，莲瓣随着火舌一朵朵落下，我只觉得如释重负。毕竟，我也没有完全输给晋蝶，最起码我还是比她狠，爱得比她狠，对自己发狠的程度也比她狠。我觉得，自己是个真娘们儿。

这时，逸疏的声音自极远处传来：“羲嵒，你疯了吗？”

我诧异地回头，见他正以光影之速追来，用万里传音道：“你进去即刻会灰飞烟灭，冲动也该有个度！退后！”

我的思绪中有短暂的空白，正想着如何开口，却听见他的声音冷静得骇人：“慢着，你的仙元去了何处？”

他倒是提醒了我要紧事，脑子空白也无用。晋蝶是凡胎飞升，而他是仙中仙，两人不仅门不当户不对，连寿命也不怎么匹配。奈何他俩又爱得水乳交融，整得我经常觉得，我这第三者，不，第四者的存在，实在是对不起他俩。后得知晋蝶下仙，母体承受不住上仙后嗣的负荷，导致她寿命将尽，我总算想清自己该如何选择。我在三昧真火中煎熬了七七四十九天，忍受堪比十八层地狱酷刑的身元分离之苦，把仙元提出交给了徒儿。明早他会以仙术将之度入晋蝶体内，她便能继承我的仙力、寿命与正室之位。当然，我可不是为了他俩能幸福。自盘古开天辟地以来，上界未曾有过安宁之日，高位仙族之间尔虞我诈，危机四伏，还得防着魔族兴师来伐，逸疏有本事却过于耿直单纯，与沧海神尊曾经的从属关系弊大于利，若想太平度日，须得有继承人才行。可以我跟逸疏的关系，再过一万年也不会有子嗣。我这样做，对所有人都好。

仔细回想这一切前因后果，我也不后悔。

生如纸，人如画。纸会枯黄，但即便被焚烧成灰，墨也不会消失。每一笔都是自己画上去的，既已种因，终当结果，是好是恶，也唯有自己承担。

我只是不明白，命运、他人、自身，终其一生，究竟何为真实，何为虚无？

我又看了一眼逸疏。从他不再爱我之后，这是他第一次奋不顾身奔向我。

我觉得小心肝儿受不住，有些嫌弃自己的软骨头。毕竟，在这饱受折磨的四十九天里，我曾想，我确实快死了，但也不会祝福他们。若没那孩子，或许还可以放把火让他俩去当烤鸳鸯。可直到此刻即将与他永别，我才恍然大悟，原来爱一个人，真的只要他幸福就好。我希望晋蝶母子平安，她早日康复，把逸疏照顾好。这几千年来，逸疏一直对自己太苛刻，而且越来越消瘦了。虽然他不再需

要我的关心，但看见他日复一日挑灯夜读，时常睡不足两个时辰，深夜便穿戴整齐，端坐正殿等候天亮上值……我总是担心他的身子。希望晋蝶和孩子能改变他，不要让他那么操劳，为他抚平沉睡时紧皱的眉，多给他快乐，多使他笑。只要他的妻子能做到这些，是不是我，其实无所谓。

不过，我可是北落仙子羲岚，这番言语会破坏我俊美飘逸的形象，打死我也不会说出口。

我往前踏了一步，红莲火焰如蛇吐芯，把已死的肉身吞噬得干干净净。他赶到我面前，伸手捞了个空，只有狂风翻动他的袖袍，流云般舞动在长空星斗下。

最后的意识渐渐浮现，我只觉缥缈如月影，与跟他初遇时有些相似。

我挥了挥袖袍，抱住胳膊：“逸疏，我活完了这辈子，最大的感悟便是人不能欠人，一欠人，那势必是要还的。我在摇光山上缠了你千年，吸了不少仙气，你待我恩同再生，我时刻惦记着。还记得你化作人时对我说的第一句话吗？‘菟丝附神柏，引蔓故不长’，当时我听了只想笑，现在我服。”

他又悲又怒，神色紧绷至极，却不敢上前触碰我：“你到底在胡诌妄言些什么？你都做了些什么？你知不知道你做了什么？！”

“我说我恨你！现在我们两不相欠了！”想我千年来日日吟诗饮酒，游戏人间，这恐怕是我最失态的一刻。仔细想想，失态也好，再不失态，只怕以后在他心中我永远得是个师太了。

他肤色如皓月光，身形如菩提树，声音却低沉到了谷底：“羲岚，你内心喜欢的人可是……我？”

这都是些什么孽债，他跟我的节奏压根儿没在一条线上。甚好，我还保留了些许尊严。

我眼中盈满泪水，本来有很多很多的话想说，但最终只是笑了

一笑：“你不是说了么，我根本不懂如何爱一个人。”

北落仙子羲岚，青春三千六百四十三年。这一生，最后一瞬，我看不见的是逸疏震惊的双眼。

可悲的是，即便到这一刻，我依然觉得他清秀出尘，眉目如画，一如昔日摇光山上那个回眸一笑的少年。如此令人怀念。想想这也没什么好惊讶的，当年他把晋蝶娶到仙界，与她在寝殿中彻夜缠绵，我同样感受不到愤怒。我洒脱恣意地活了那么久，早养成了睚眦必报的臭脾气，那还是第一次知道，心痛到极致，会连愤怒的力气都没有，就只剩了痛。后来的岁月里，我渐渐习惯了这种感觉，于是渐渐忘记了，曾经我们也相爱过。

皓色千里，当红莲之火焚烧殆尽，一颗极大的明星从青天坠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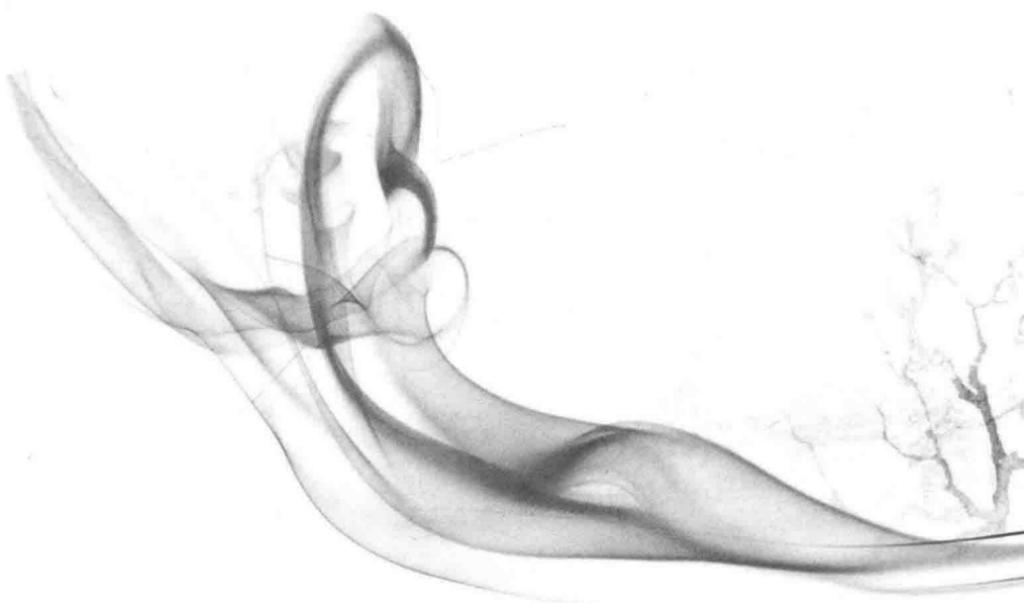
你相信吗？当年新婚之时，我曾为一丁点儿不顺，矫情地对他说：“我觉得自己一无所有，活不下去了，死了算啦。”他皱眉道：“别胡闹，你还有夫君，我挺羡慕你，因为我没有夫君。”我破涕为笑，顿时觉得天地也变成了明灿灿的。

你相信这个故事吗？我爱一个人，爱了三千六百四十三年。因为得到了他的爱，我曾认定自己是世上最幸福的姑娘，任何人都不能跟我比。就是如此任性，就是如此自信。

那年情至深处，我曾对天发誓，要与他白头偕老，共度此生。他小心翼翼地把我搂在怀里说：“不仅此生，要生生世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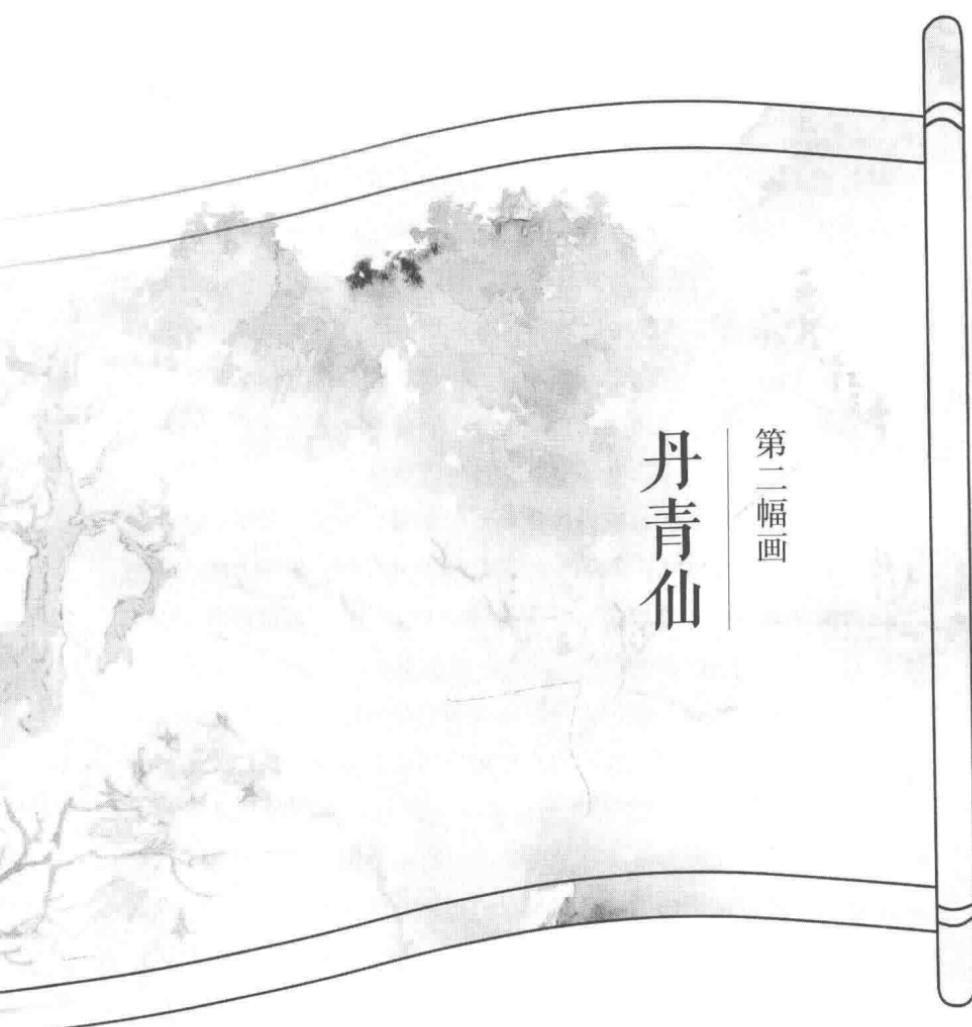
他说的每一个字，我都无条件地相信。他说会生生世世爱我，永远陪在我的身边，他不会走，也不会变的。

真是有些遗憾。后来他变了。



第二幅画

丹青仙



开元二十二年二月，裴羲岚做了一个关于神仙的梦，梦里她变成了宛若寒梅的仙子，爱着玉树临风的仙尊，这些个神仙都还带具体称号，真是造化了。梦境中的悲伤她不能理解，梦中人的无奈她也感受不到，只知道那里有千仞险峰，万星凌空，还有展开剧情的男女主人公，各种春风沉醉。

裴羲岚不打算跟任何人分享这个梦，毕竟她从小就是个很有志向又很有城府的孩子。有志向是指她思维敏捷清晰，意志坚定，譬如想睡觉她便会睡到午时，无论别人如何评价，都动摇不了她半分；有城府是指她为了实现她的志向，绝不会做些傻事来坏了这些志向，譬如她知道告诉家人这场梦，他们必然会说：“乖乖岚儿呀，快快把梦画出来。”待她画完后，舅妈、婶婶们必然又会捧着她软嫩的脸，用一种如沐甘霖的口吻说：“乖乖岚儿呀真是我们家的宝，古有曹冲，今有岚儿，你这样聪明可爱叫我们如何是好，快来，这是给你的糖。”裴羲岚认为，父亲每次叫旺财坐下握爪再赏它根骨头，跟这事基本是一个原理。一个成熟多智的孩子，绝不与这些愚蠢的大人为伍。

羲岚其姐，八岁神童。号称神童，其实是大唐严苛教育下的悲

壮产物。因为她娘姓杨，即是杨隋王朝的那个杨，也是当今天子祖母武则天的老本姓。弘农杨氏女性骨子里都有一种壮妇情结，这一点在她娘的教育风格上得到了切实验证。她娘怀孕时做了个梦，梦里有神仙说，你女儿叫羲岚。她的名字便这样草率定下了。加姓后，这名字更加有水准了：配戏烂，戏配烂，烂配戏，烂戏配，如何排列组合，都不会出现病句。她娘又请算命先生看孩子是否有仙缘。算命先生算了一卦，说你这孩子是文智仙女下凡，勤加苦练，日后必有所成。于是，羲岚从小被押着学尽诗画，因而有所造诣。等懂事后，她翻遍经史子集，对她娘说，我没找到什么文智仙女的记载，这文智仙女的出处到底在哪里呀。她娘认定算命先生为他们泄露天机，凡书怎会记载。裴羲岚有点欣赏不来算命先生，因为相比作诗、画画，她更喜欢玩耍。不过，想想越王勾践，大丈夫能屈能伸，何况小女子。她卧薪尝胆，终于等到这年大年初四随叔叔入宫，面对每次见了她都会脸红的皇子，她果断地朝他屁股扔出爆竹，拔了个头筹，隔天便被送到洛阳三舅家闭门思过。从那以后，她再没碰一下笔，每天睡到午时起来，只觉得自己腹有韬略，善晓兵机，深藏功与名。

这一天，春风吹遍东都，红了桃花，绿了春水，皱了满池潋滟。吃饱睡足的裴羲岚摇着扇子，晃悠到三舅家后院的桃林里，眼见一群小伙伴儿在前方，便加快脚步往前走，却不小心踢着一个东西，差点绊倒在地。她疑惑地低头一看，发现那是一支插在泥土里的笔。她将笔拔起来，见是硬毫，长锋，木材坚实，十分破旧，但笔尖形状优美，在桃花下闪闪发亮，散发着神秘的光辉，一看即知并非凡物。于是，裴羲岚微笑着把它扔在路边了。

她走上前去，见郑公千金郑蕙正与其他姑娘在桌旁作画，颇有雅兴。周围小娘子都畏惧郑家势大，马屁拍得一个比一个响。裴羲岚凑过去看，发现郑蕙正在画一个美仪容的白衣郎君，轻轻笑了两

声。郑蕙快然不悦道：“没见过本小姐的大作吗？哂笑何解？有本事你也画一张啊！”

“画画好生无趣，我才不画。要画你自己画。”

“我看你是画不出来吧。”

“不是画不出，是不想画。”

“你就是画不出来。平日只听你三舅说你颇有文才，来了洛阳却从不见你动笔，我看你是浪得虚名，别给你玉环姐姐丢人啦。”

“玉环姐姐”是裴羲岚的表姐，姓杨，闺名玉环。她是裴羲岚大舅的女儿，家在川蜀，前些年因为大舅去世，也到三舅家寄住。姐妹俩相聚的日子，别提有多舒爽。裴羲岚不在乎别人如何看待自己，却不能丢姐姐的人，于是对郑蕙摊开手：“笔来。”

看见郑蕙递来的笔，裴羲岚呆了一下，发现这是险些绊倒她的破笔。既然郑蕙有捡破烂的习惯，她也不便多说，蘸了点墨，把手腕搁在案上，在纸上勾出眼前的美景：一车酒坛，十丈芳草，百花云林，千仞巍山，万里东都韶光。然后，她在画的右下角题字：

“八里七里花气好，六坛五坛酒香飘。

四朵三朵胭脂透，最是一年柳眼娇。”

至此，周围的小孩子们都整齐地“噢”了一声。郑蕙也是官家女子，自认容姿优雅，文采非凡，但造不出这般诗画。看着裴羲岚的画，她只觉得无比刺眼，想把它拽来撕掉。她冷笑道：“原来，这便是你的本事，几棵桃树，几座破山，几个酒坛子。”

“那不然呢？”

郑蕙提起自己的画道：“风景有何难，你有本事画一个这样的美郎君，我便服了你。”

“画就画，这有何难。”

作画不难，但画怎样的美郎君，倒是难倒了裴羲岚。气宇轩昂的大将军、锡袖飘风的诗人、面如满月的贵公子……似乎都少了点